

111 學年度日間學士班共同必修課程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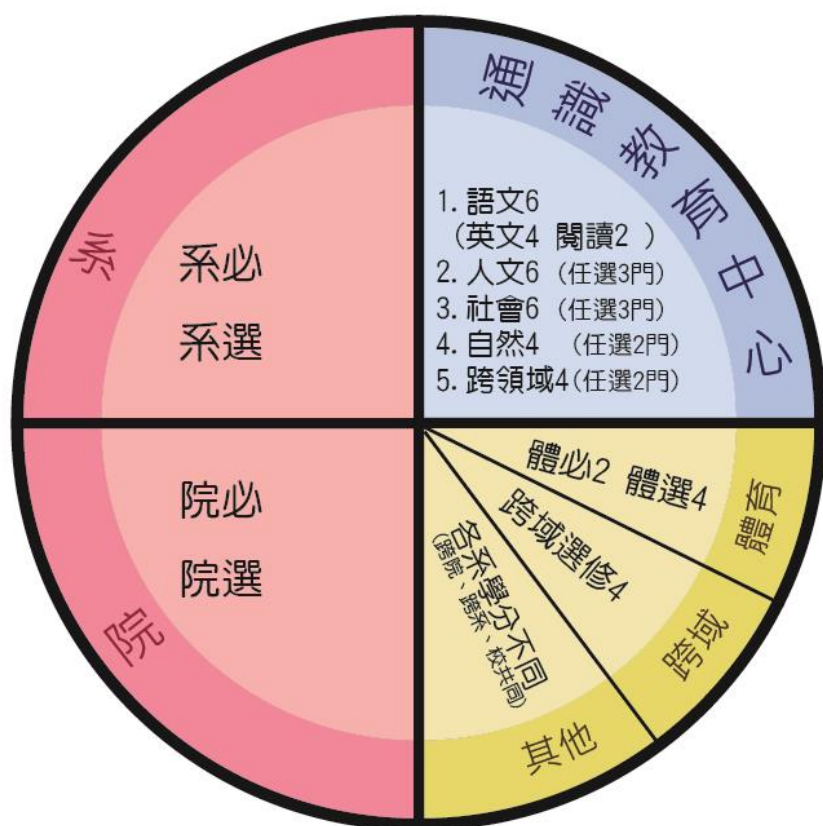
通識教育中心所開設的「五大類課程」共計 26 學分，修完始能畢業。說明如下：

大一至大四共同必修課程（如表）

111 學年度通識課程學分說明			
五大類課程	日間學士班學分數		備註
共同語文類	閱讀與寫作	2	大一修習
	英文	4	大一修習（分級）
人文類	6		大一至大四選修
社會類	6		
自然科技類	4		
跨領域整合類	4		
總計	26		修滿 26 學分始可畢業

日間學士班共同時段

- 大一：（建議每學期修滿 10 學分）
星期一 1-2、3-4 節
星期三 6-7、8-9 節
星期四 1-2、3-4 節
- 大二～四：
星期一 5-6、7-8、9-10 節
星期三 1-2、3-4 節



111學年度 日間部 通識課程說明圖

